

月儿

李春艳 著



内容提要

《月儿》是一部现实题材的长篇小说。讲述了一个委婉动人的故事：主人公月儿因为是一个身陷图圉的男人和纯情女孩的私生女，从来到世上就惨遭不幸……她盲目流浪，在人贩子手中侥幸逃脱；她走投无路，曾多次自杀；为了生存她两次婚嫁；她经历曲折，屡遭厄运，饱尝了人间冷暖和世态炎凉……

但是，她不听任命运的摆布，拼死与命运抗争，终于用几倍的付出圆了她上大学、当作家的甜梦，做了名副其实的作家，并登上了复旦大学的讲坛。

该作品以女性特有的细腻笔触、富有哲理内涵的深刻语言和传奇色彩的故事情节使您理解她梦想成真的感慨：“坎坷是财富，苦难是黄金，不幸是最好的大学”。

作品感人至深，催人泪下，又促人奋进，可读性强。

引 子

一九五八年的秋天来得那么早，刚过国庆节，东北那个重工业小城满街的树叶就泛黄了，偶尔一阵风就唰啦啦地落下一层枯叶，让人心荒芜得没着没落。

妇婴医院妇产科的待产床上躺着一个待产的姑娘，叫萍儿，她平躺在那里，腹部像扣了一口锅，脸色红润而亮丽，没有一般孕妇那种憔悴和蝴蝶斑。听老人们讲，生女孩娘漂亮。十月是收获的季节，待产房里有六张床，全住得满满的，有两张床是两个年轻的孕妇，她们在自己的丈夫面前夸张地娇喊，极尽女人的柔媚与极特殊时期的骄横。男人被她们的呼喊弄得束手无策而百般呵护并小心伺候，豆大的汗珠被女人都呼喊出来。这汗珠比不上做那事时的淋漓畅快，荡涤着周身毛孔的快乐，却有着一种深深的责任感和自豪。大炼钢铁的年代，什么都高产，人是主宰世界的精灵，自然不肯落后，因而有两张床上的女人已是该生第三胎或是第四胎了，像母鸡下蛋一样，产道已经很顺畅，阵痛时也能咬紧牙关了。此刻她们宽慰着对自己的男人说，没事，快回去吧，家里还有几张嘴等着呢，又不是第一次。还有一张床，那个女人一张脸皮已经很松弛了，眼角的纹路织成了网状。她对那两个女人说，她已养了五个闺女，老头子怕绝户，硬是折腾来折腾去让她的肚子又像气球一样鼓起来，他说生不出儿子对不起祖

宗，她说下辈子做牛做马也不做女人。她说她如托生个男人不娶老婆，即便娶了也不进那片茅草地，免去女人撕心裂肺摘心摘肝的痛苦。

萍儿躺在那里一言不发，疼痛难忍时就将一缕缕黑发含在嘴里用力抿住，满头的头发都湿透了。没有人陪着她，让她舍得把一切都献给他的那个男人正在监狱里服刑。一九五七年的岁尾，他被打成右派，而竭力要把他打成右派的正是萍儿的哥哥，那个当厂长的哥哥利用手中的权力不费吹灰之力就将他打成了右派，又神速地把他投进了西郊的监狱。

说不清从什么时候起，萍儿爱上了他。他个子不是很高却极尽潇洒，头发是自来卷，直挺的鼻梁，那眼神则是光芒四射英气逼人的。他很有文才，他的文章有许多崇拜者，萍儿是先读了他的文章才试着去读他这个人的，当读得爱不释手的时候，他却对她说，我不能接受你，我有老婆还有两个儿子，我娘和她娘是结拜姊妹，我和她是指腹为婚，青梅不竹马。

他们的厂子离市区远些，大多数人都在厂里吃中午饭。萍儿就常和他在一个饭桌上吃饭，尽买些好菜夹在他的碗里。后来就有了许多风言风语，说萍儿水灵灵的一个大姑娘，放着那么多的小伙不爱，偏偏爱上了有老婆的他，许多追求萍儿的小伙子开始忌恨那个鼻梁挺挺的他。萍儿那个当厂长的哥自然是将萍儿教导一番。

腊月天，东北那个小城很冷。漫天飞舞的雪花将萍儿的心搅得像荷塘里的浮萍飘飘的，下午厂里开了大会，好多人揭发他的右派言论。那晚他被隔离了。萍儿买通了看守他的人，进了那间曾是库房很阴暗的房子。房里有一张桌子，一把椅子，还有一张床。萍儿关了灯，点燃带来的两支红蜡烛，拿出一瓶酒和他对酌起来。烛光里萍儿很美，几盅酒下去，萍儿娇艳如花。她对他说：“你要了我吧。”说着萍儿解开小棉袄，极庄重地脱下，那神

态犹如英勇献身般神圣而壮烈，让人悲壮得想流泪。当解开淡粉色的小胸衣时，他只觉得眼晕，镶在两团粉肉中的两颗桑椹极有生命地挺立着，烛光将乳晕罩上一道神秘的色彩。萍儿又缓缓地将下身的衣服褪掉，双膝屈抱着坐在烛光里，像一尊美丽的雕塑。他爱她甚至在骨子里，但他从没敢去触摸她，今夜面对萍儿的勇敢和痴情，他深深地被感动了，他唯一能够回报的就是给予。于是在这极特殊的时刻，让人终身难忘的库房里，一曲爱的旋律奏响了。萍儿没有想到，“蜡炬成灰泪始干”却播下了一颗苦难的种子。

萍儿显怀了，满厂子沸沸扬扬。萍儿的爹和娘在解放前就死了，是哥把她拉扯大的。未婚的萍儿挺个肚子，在她哥看来是把所有的耻辱都写在了他的脸上。有一天她哥竟当着许多人的面重重地掴了萍儿两个耳光，狠狠地说：“从此以后你不再是我妹子，我们一刀两断！”

萍儿为了她心爱的男人骄傲地挺着肚子，直到今日她躺在产床上，阵痛将她折磨得死去活来，她不后悔。

东方刚泛起一丝亮色的时刻，萍儿用尽全身力气终于使一个新的生命诞生了，是个皮包骨头的女孩。萍儿记得和他在库房的那个夜晚月儿很圆。在护士准备将婴儿抱到婴儿室时，萍儿不让给套在婴儿手上的小牌写编号，执意让写上“月儿”还给月儿脖子上挂了一个翡翠玉坠，于是世上有了一个叫“月儿”的女孩。

月儿还没有睁开眼睛看到自己的妈妈，在萍儿疲惫之后的睡梦中，月儿就被月儿的舅舅抱走，送给没有孩子的人家了。他实在是心疼他的妹子，一个年轻的未婚大姑娘带着一个私生子无法生存下去。在萍儿快生产的时候他就和医院通了气，找好了人家，并让护士告诉萍儿：孩子死了。让萍儿断了念想，去开始新的生活。

天大亮了，其他产妇的婴儿都送来了，萍儿在等待着护士将

月儿抱来。护士进来了，手里拿着一张单子对萍儿说，月儿因呼吸窒息已死亡了。萍儿愣了好一阵儿，喃喃地说：“是真的吗？”护士将死亡通知书递给了萍儿，萍儿泪如雨下，她千遍万遍呼唤月儿，在悲伤之余，又认为也许她真的不该来到这个世界上。

接生的医生和萍儿所爱的人很熟，她不忍心在西郊监狱服刑的那个人的亲骨肉流落他人之手，就悄悄地告诉了他的父母。他的当时已经是80多岁的爷爷虽然是个瞎子，但是耳不聋，他嚷道：要回来，好歹也是咱家的血脉。于是用五十元钱又把月儿赎了回来。

月儿爹是家中的长子，月儿有好几个叔叔和姑姑，月儿同父异母的两个哥哥因父亲蹲监狱，母亲要到街道工厂做工没时间照顾，也在爷爷奶奶家呆着。里里外外十几口人，凭添了月儿，有了哭声，也有了新的烦恼，哭烦了，瞎太爷就往月儿嘴里抿一点菜糊。大哥和二哥都知道月儿是他们的小妹妹。在他们看来，既是小妹妹就得由妈妈养着。于是有一天，哥俩连背带抱把月儿抱回了自己的家，对娘说：“妹妹太小，瞎太爷喂不了。”娘说：“她是你们的妹妹，但她不是娘生的，就是她的娘勾走了你爹，就是因为她的娘你爹才坐牢的，你们快把她送回去。”说着拿起笤帚往外赶。月儿被惊吓得大哭起来，大哥、二哥也哭了，大哥二哥的娘也哭了，哭声连成一片。

一九六〇年，瞎太爷连饿带病死了，临死前对月儿的大姑说：“你把她带走吧，活了是条命，死了是她不该来到这个世上。”

大姑抱着月儿去了西郊监狱，对月儿爹说：“月儿我抱走了，我当自己的女儿养着，你虽是我哥，但咱得讲好，你不再是月儿的爹，月儿得改口叫你大舅。再有，月儿她亲娘不得再认月儿，还有你看月儿，两岁了还站不稳，罗圈腿，中间能钻条狗，有个

闪失别和我打官司。”

月儿要跟大姑走了，大姑夫在西北开火车，大姑结婚好多年了，不生孩子，还是很乐意带走月儿。那是夏天，大姑给月儿买了一条小花裙子，对月儿说：“你叫妈妈，就给你穿新衣服。”月儿叫了，有奶就是娘，月儿就这样改了口。

坐了两天两夜的火车，月儿由东北来到了西北，大姑夫去车站接大姑和月儿。大姑夫真高，鹰钩鼻子大眼睛。大姑让月儿叫爸爸，月儿怯怯地叫了，大姑夫将月儿扛在肩上，一起回到了家。

我和大姑，大姑夫一起生活了，大姑那年已三十岁了，很漂亮，一张有棱有角的嘴总是抿着，将整个脸绷得很光洁，和我父亲一样鼻子也是挺挺的。都说养女像家姑，可我却很丑，缺乏营养，浑身缺钙软软的。邻居说，要领就领个好看的，你看那后脑勺像个皮球。大姑说，这孩子肯定聪明，你看她的脑门多宽，眼睛贼亮。

大姑夫跑车走了，就剩下我和大姑在家。也不知我得了什么病，大姑终日给我煎药，我们家那小屋子里总是飘着中药味。大姑用一只蓝花小瓷碗，早一碗，晚一碗，刚开始哄着喝，后来灌着喝，再后来我就能闭着眼一口气喝了进去。半年多时间，我走路就不摇晃了，小脸蛋也红润润的，也能和小朋友在房前的草地上跑来跑去地逮蝴蝶了，有一种野草开白花，结绿色的果实，以后果实一点点地变红，我采回来用线串起来挂在脖子上。邻居家的兰子、小玉还有小芬都学着我的样子一串一串地串起来挂在脖子上。三年自然灾害，大家的肚子没有油水，贼能吃，家家的饭锅里都煮着野菜糜子粥。我们家人口少，大姑夫开火车是一级司机，生活宽裕些，花高价买来一袋白面，大姑不敢在白天做着吃，怕人看见眼红，就在夜里用小平锅烙饼，我眼巴巴地站在炉子前等着。有一天不知怎的，小平锅一下子就裂了，两张饼掉在通红的火里，大姑用筷子夹了好几次都没夹上来，我舀了一缸子水一下子浇到火上，我以为我干了一件多么了不起的事，就像久

早逢甘露一样，我以为我会得到大姑的表扬。没想到在瞬间腾起的灰雾中，大姑一脚将我踹倒在炉子旁，半天没站起来。那个夜晚没吃到饼，也没敢大声哭，挨饿的滋味可真不好受，挨踹的感觉也实在是不怎么样，我第一次感到大姑是那样的厉害，而且厉害得一点都不客气，以后再做什么，我都小心翼翼的，免得去帮倒忙，让大姑生气。

离我家不远的地方，有一个摆小人书的摊子，摆摊的是个老头，满脸的核桃皮，还戴着一副眼镜，摊子四周放着一圈小板凳，看一本一分钱。我总是在那个摊子前转悠，后来胆子大了也大模大样地蹲在那里翻一翻，可惜还不识字，只能看看图，等看书的人走了，我就帮老头摆好书，摆好凳子，老头的午饭总是野菜团子，看他咽的时候很费劲。有一天我把大姑夫跑车回来带给我的一个馒头藏在衣襟下给了那个老头。老头拍着我的头说：“娃心善着呢！”他拿起一本小人书给我讲《赵氏托孤》又讲了本《孙悟空三打白骨精》，这是我最早受到的文学启蒙，他把我带到了一个神奇的天地，我是那样的着迷。和我在一起玩的那些小朋友，不是跳皮筋就是跳方格格，只有我在小人书摊前一蹲就是一上午，每到吃饭时就听见大姑那极大的嗓门，大姑总是说，你又不识字，在那鼻眼插葱装什么象。

忽然有一天，老头一头栽倒在地，再也没醒过来，他的家人将那些小人书都装在了棺材里，让我心疼了许久，好些时我在老头摆摊的地方转来转去。小人书没有了，但书给我留下的印象则是深刻的。

隔壁家的兰子比我大两岁，那一年她七岁，我五岁，她极神气地背着书包去上学了，我羡慕得不得了。兰子的妹妹比我大一岁，兰子放学回来用从学校捡回来的粉笔头在灰砖墙上展示她学到的东西。让我和她妹妹还有其它小朋友背着手坐在那里，她还用柳条做教鞭，把墙敲得很响。那时兰子在我眼里伟大得不得

了，随着那根柳条在墙上的指点，我认识了汉语拼音和一些字，竟也将100以内的加减法算得很熟练准确了。晚上总是把兰子的课本借回家从头到尾地看，根据拼音发现兰子教给我们的有许多是错的，后来我给兰子纠正，兰子极不高兴地说：“你又没上学，显啥能。”以后就再也不把课本借给我了。我将回老家时二姑送我的那条湖绿色带有小花蝴蝶的宽绸带送给了兰子的妹妹，兰子的妹妹被我收买了，她每天都将兰子的课本偷出来给我看，这样我和兰子同步学完了一年级的课本，也居然敢当小先生了，收费的阿姨来了总是带上我，人家一报完字数，我马上就能说出应交多少钱。不到六周岁，又开始招新生了，瞒着大姑央求兰子带我去学校，兰子将我带到她们老师面前说：“她叫月儿，她一年级的书都自己学会了。”兰子的老师就拿出一年级第二学期的课本让我读，我读了几篇。兰子的老师又拿出一套兰子她们一年级期末的考试卷，我接过兰子递过来的铅笔，跪在椅子上好象没用多少时间，就把两张卷子做完了，兰子的老师接过卷子细细一看，一把将我从椅子上抱起来，迅速放在地上，拉扯着我就走。我有些害怕，我以为我做错了什么，不由地小手里握出了汗。兰子的老师一直把我拉扯到校长那里。兰子的老师说：“这个孩子还没上学，一年级的课本都自学了，你看这是考试卷。”

校长是个女的，脸上堆满了亲切的笑容，鬓角边已有了丝丝白发，她接过试卷，上下打量我，我捻着衣服襟不敢抬头，一双红绒布的小布鞋已露出了大脚趾头，我害羞地直往回缩。校长问：

“你几岁了？”

“快六岁了。”

“你想上学吗？”

“想。”

“让你直接上二年级，你敢不敢？”

“敢。”

校长又拿出一架珠子，珠子五颜六色，让我辨认颜色，我没有说错颜色，校长又拿出一叠卡片，卡片上是用针刺出来的各种动物的图案，我没有认错，因为那时候有一张年画叫百兽图，大姑买来贴在家里，等第二年又换新的，我将那张百兽图的各种动物都剪了下来，放在了一个小纸盒里。我还经常做一种游戏，让各种动物互相争斗，比如说，猫捉老鼠，老虎吃鸡，并给小羊画了一间漂亮的小房子，给大灰狼的头上画上一方漂亮的头巾，让它去敲小羊的门，这些小动物纸片是我心中的童话世界。

校长对兰子的老师说，找到她的家长，家长如同意就让她上二年级，就放在你的班上吧，咱们破回例，也许将来还能造就一个有用的人。

兰子的老师姓刘，很年轻梳着齐肩的小辫子，一双明亮的大眼睛，一笑有两颗小虎牙，穿着一件斜插兜的蓝制服，那件上衣成了我眼中最时髦的衣服。最使我不能忘怀的是她有一双胖乎乎的手，上面堆满了肉坑儿，右手腕上套着一个红皮筋，往黑板上写字时，红皮筋亮亮的、艳艳的，在我看来那是最漂亮的装饰品。我想等我长大了，一定像她这样打扮自己。兰子的老师也成了我的老师。如果说从上学就是开始攀登人生的阶梯的话，那么刘老师是扶我登上第一级台阶的人。

不满六周岁的我上了二年级，大姑和大姑夫特别高兴，也着实让左邻右舍羡慕了一阵子。大姑给我爷爷写了一封信，还寄去了我骑照相馆的小车子拍的一张照片。照片上的我已不是那个罗圈腿的小丑丫了，也有了小女孩的至纯和甜美。没有几日，大姑去邮局取回一个包裹，包裹里是一个粉花布的新书包，还有一个漂亮的铅笔盒和一双包皮尖的鞋子。信中说，书包和铅笔盒是我大舅送的，那时我还不知道我大舅就是我的亲生父亲，鞋是我爷爷（那时叫姥爷）亲自给我做的。解放前我爷爷是开鞋店的小业

主，解放后公私合营成了鞋厂的负责人，但做鞋的手艺没丢，那双鞋很好看，我穿上很舒服，漫长的人生旅途就这样开始了。

刘老师对班上的同学说，月儿是我们班最小的同学，大家要关心她，爱护她，帮助她。本来最无忧无虑的年龄，我却过早地走入了课堂。当时老师说，如果学得好，还可以跳级的，我充满了幻想和不可一世的天真。

那一年，我家怎么尽出些让人出乎意料的事，许多年没开怀的大姑，肚子疯似地鼓了起来，兰子说听她妈说，月儿她妈要给月儿生小弟弟了，人家还说，这是我给带来的。

不知大姑是怎样想的，非要回老家生小弟弟，算算日期正是我期末考完试，期末考试我考了双百，大姑将一个很大的鱼头给了我算是奖赏，我最爱吃的是鱼脑子，轻轻咬碎鱼的头盖骨一吸溜，鱼脑子就进到嘴里还来不及细品尝就滑到嗓子眼，留下余香在嘴里让人盼着下次再吃到。

大姑做好回东北生小弟弟的一切准备，就带着我启程了。因快过年了，火车上人很多，我被挤在长凳靠窗户的旮旯里，用嘴哈出一块明亮的地方，看外面到处是银装素裹。前几日下过一场雪，雪挂在枯树枝上形成了树挂，也是一道美丽的风景。广袤的大地白茫茫的一片，不知为什么，我突然渴望到没人踩过的雪地上走一走。

两天两夜的颠簸，列车终于把我和大姑送到了东北那个小城。我三姑和四叔、五叔去车站接我们，去接的还有我二哥，我二哥见了我就把一串冰糖葫芦塞到我的手里。

我爷爷家住在一个大四合院的正房，我们一进屋我奶奶就踮着小脚放好了炕桌，把高粱米干饭猪肉熬粉条端了上来。地上还有一张八仙桌，人多炕桌和八仙桌上都坐满了，等吃得差不多了他们才想起我，我又困又累迷迷糊糊得快睡着了，朦胧中只听四叔对大姑说：“大姐你真行，还真把月儿拉扯大了，那会儿都以

为她活不了呢!”

大姑说：“这种孩子命都大，脑袋瓜子好使，就是太犟，打死也不说个软话，我可说好，我拉扯她不容易，不能把实情告诉她。”

这时，我翻了个身，大姑不说了，可我却翻来覆去地琢磨，啥实情不能让我知道呢？

第二天一大早，我奶奶就起来了，用肉丁和泡成胖胖的黄豆炸了一大瓶子酱，让三叔带上我和二哥去西郊监狱看我爹去。因我管我大姑叫妈，管我爹只能叫舅。坐了好长时间的汽车才到了西郊监狱，我爹出来了，三叔对我爹说：“这是月儿。”三叔对我说：“快叫大舅。”我叫了一声：“大舅。”我大舅把我抱在怀里，大滴大滴的泪滴在我柔软头发上，我感觉到泪滴像雨滴敲打在我的心上，但是我没哭出来，二哥哭了。回来的路上，我问我三叔，大舅为啥不回家，三叔说你是小孩，长大你就知道了。我总觉得我活得不如兰子她们轻松，因为我身边发生的事总是让我琢磨不透。

有一天，我和西厢房住的春芳一起玩骨头子儿，因为输赢就吵了起来，春芳骂我：“你个私生子，有娘养没娘教。”并且还说，我没妈，我叫妈的其实是我大姑，蹲大牢的其实是我爹。我娘不知道哪去了。我哭着回去问我大姑：“我不是你生的？”大姑一脸惊慌，忙问我谁说的，我说春芳说的，大姑说别听她瞎说，小孩子知道什么。我又问：“啥叫私生子？”大姑说她也不知道。从那以后，我总觉得院里的人看我的眼光不一样，尽管我什么也没问出来，可我已深信不疑，那就是我不是我大姑生的，我是大姑抱养的！

大姑生了，真的生了个小弟弟，可是大姑鼓鼓的奶子却挤不出一滴奶。这时在河北隆化工作的二姑来信了，说生了一个女孩，只比大姑生的男孩大三天，奶多得吃不了，让大姑带着小弟

弟去她那里。于是，大姑带着我和小弟弟往隆化去，我的任务是抱着暖水瓶，暖水瓶里是给小弟弟装的奶。

隆化在地图上很小很小，然而却因为董存瑞舍身炸碉堡而闻名全国。老师给我们讲过董存瑞的英勇事迹，记得老师讲完后问我们，如果祖国和人民需要我们，我们敢不敢像董存瑞那样去英勇献身，我们的回答响彻云霄，在教室里久久回荡：“敢！”此刻就要到达英雄献身的地方了，我的心情很激动。

从承德下了火车，就上了通往隆化的汽车，汽车在盘山道上急驰着，身子跟着车轮顺着盘山道在做着圆周运动，不论朝哪个方向旋转，我怀里抱着的那个热水瓶永恒地定位。我知道这热水瓶装的是喂小弟弟的奶，如同大姑的血一样珍贵和重要。

下了汽车，二姑夫就等在那里了，我们一同向二姑家走去。早就听大姑说过，二姑是个了不起的女人，书读得特别好，会拉小提琴，在部队当过军官教员。我见过二姑的照片，梳两条大辫子，穿一身军装，戴着军帽很威武。转业后在承德日报社做过副总编。因二姑夫的家庭出身不好，又因为二姑有些过激言论，也被打成右派，被贬到隆化，在隆化县医院做了收款员。二姑夫一个兵工厂的高级技师被贬到隆化县广播站做修理工。

二姑的家是两间西厢房，这房子是二姑贬来时上级给租的，屋里光线很暗，但很暖和。二姑赶快招呼大姑上炕，说炕上很热乎。直到这会儿我才把热水瓶放在桌子上，二姑又招呼我快上炕，当二姑不经意地打量我一眼时，我看到了二姑目光中的那种惊奇。我坐在炕的旮旯里细细地看着二姑，我觉得二姑的脸没有大姑的白，二姑的眼睛没有大姑的大，二姑的鼻子也不像大姑那样挺挺的，二姑的嘴也不像大姑那样有棱有角，整个面部如果说大姑是一幅画，二姑则是一片云，柔和而充满诗意。左看右看，上看下看，怎么都觉得二姑有一种说不出的味道。二姑的身材比大姑好，胳膊和腿像商店里卖的洋娃娃，正好那么长，相同的

是她们笑起来都有很白很齐的牙齿。

大姑和二姑都在月子里，二姑的奶胀得圆圆的时候，小弟和小妹就去嘬，咽奶的时候有一种极好听的响声，我不由自己咽了咽唾沫，但没有发出我认为很好听的响声，我不知道我是否这样吃过母亲的奶。好几次我都想对二姑说让我吃一吃好吗，但我终究还是忍住了。二姑夫忙得不可开交，一会儿宰鸡，一会儿煮桂圆汤，一会儿又砸核桃，一会儿又煮鸡蛋，于是便吩咐我：

“月儿，拿盆来。”

“月儿，端碗来。”

“月儿，把核桃皮添在火里。”

“月儿，洗洗手把鸡蛋剥了皮。”

我颠颠地跑着，还不能弄出声音，连喘气的间歇都拉长了，我觉得我有点像饭堂里跑堂的，不对，像小人书里看到的童养媳。

尿布挂了一院子，天气很冷，尿布冻得蹦蹦脆，二姑夫把一个用铁丝编的旧鸡笼子罩在火炉上，让我把尿布挂在边上，烤干一面再烤另一面，我把烤干的尿布叠得很整齐放在大姑和二姑随手就可以拿到的地方，做这些事的时候，我虽然很有耐性，但我心里却很着急。因为马上就要开学了，不知大姑多会儿才能喂好小弟弟一同回去，我不敢催也不敢问。也许是因为小弟很闹人也很累人，大姑好多天都没仔细地看看我了。忽然有一天，二姑问大姑：“月儿功课能跟得上吗？”大姑说：“能，考了双百呢！”二姑说：“快开学了。”大姑说：“明年再上吧，反正她直接上的二年级，耽误一年也不要紧。”听大姑这样说，我急得想哭，没有什么比让我离开课堂更难受的事了，二姑问我：

“月儿，你妈让你休学一年，你同意不？”

我怯怯地看了看大姑，对二姑说：“不。”

二姑说：“那开个转学证明，你在这儿上学行不？”

我含着泪赶紧点了点头，那一刻我真想搂着二姑的脖子叫一声：“妈。”我觉得只有妈妈才最理解女儿。

二姑给大姑夫写了信。大姑夫很快就回了信并寄来了转学证明。此刻我很想念大姑夫，每次跑车回来，我都帮大姑夫把背包放好，帮大姑夫解开鞋带，大姑夫洗完沾满油垢和灰尘的脸，就用大手摸摸我的脑袋，有时从兜里掏出几块糖，有时掏出一把沙枣。有一年大年三十，大姑夫把一挂鞭炮拴在一根竹竿上让我拿着，劈劈啪啪的响声把我吓懵了，我拖着竹竿子就跑，大姑夫说我，你真傻，你扔掉不就行了，干什么非要拖着跑呢。我想我扔掉说明我很懦弱，拖着跑总还能表明我有勇气做什么都想做到底。

二姑为我联系好了学校，还为我做了一件蓝底粉花的棉绸上衣。开学那天，我换上了那件新衣服，二姑还在我的小辫上扎了两个大红的蝴蝶结。我照了照镜子，第一次觉得镜子里的小女孩很可爱，只是脑门太宽了，我想用一缕头发盖一盖，二姑说不用，宽脑门是智慧的象征，盖住就不聪明了，就让它亮着好了。

到隆化好多日子了，我非常渴望到董存瑞烈士陵园看一看。看见大姑、二姑、二姑夫都很忙，我不敢提出来。开学一个月了，二姑说要检查一下我的作业，我拿出了所有的作业本和做的手工，没有一个错号，全是对号和5分，二姑高兴地把我举得老高，我对二姑说，我的作业还在全年级展览呢，二姑说，你有什么要求我都答应，算是对你的奖励。我说，我想去董存瑞烈士陵园，二姑说，明天就去。

第二天正好是星期日，春光无限好。隆化这个小县城的四面都是山，它就像一个大脸盆被镶在山洼里，四面的山上开满了粉嘟嘟的山杏花，我还从来没有见过这么美丽的景色，董存瑞烈士陵园在隆化县城的西面，到了陵园，不知为什么我好紧张，那时的烈士陵园还很简单，甬道两旁是翠柏，纪念碑两旁是青松，纪

念碑后面是坟墓，墓中间有一个门，从门的窗户上可以看到那口紫色的棺木，棺木四周是花圈，棺木很小。二姑说，董存瑞为了解放隆化高喊着：“为了新中国，冲啊！”就和那座敌人的碉堡同归于尽了，粉身碎骨了，因此棺木里只有一条腿，但英灵永远活在人们心中。我采了一些野花，编了一个小花圈，放在了纪念碑下。又去参观了纪念馆，看到了董存瑞用过的步枪，穿过的衣服鞋子，还有他当儿童团长时送过的鸡毛信。二姑说董存瑞的一生很短暂可却如此壮丽，人为了理想应该有献身精神。这句话我牢牢地记住了。第二天，我把握了一次为了什么而不怕流血的机遇。

下午，班上一个姓董的男同学拿来一本小人书，已经没有封面了，大概意思是四个小孩不珍惜时间，时间老人也不客气，迅速地日月轮回，很快四个小孩就变成了白胡子老头，当他们责问时间老人时，老人说，少壮不努力，老大徒伤悲。大家传着看，我很想借回家再仔细看一看，那个男孩说，想借可以，你如果敢把你的手指割破，你就是董存瑞一样的英雄，我就借给你。我想起了董存瑞，想起了二姑的话，我毫不犹豫地拿起铅笔刀，在袖子上蹭了两下，因为我想起给爷爷剃头的那个剃头匠，在下手前总是把刀先在一个布条上荡几下的。蹭光了，我又用大拇指肚试了试，然后义无反顾地选择了左手大拇指的上方割了下去，鲜血顿时流了出来。那种勇于献身的精神激励着我，竟然没有感觉到疼，围观的同学都惊呆了。我同桌的那个很漂亮的小女孩忙拿出自己干净的手绢给我包上手。那个姓董的小男孩眼睛睁得老大，他说你真英勇，这本书我不要了，送给你吧。我胜利地达到了我想达到的目的，并第一次用血的代价换来了属于我的第一本课外书。回到二姑家，吃饭的时候二姑发现我手上的伤，问我怎么弄的，我极自豪地讲了一遍自己的英雄壮举。大姑对二姑说：“你说这个孩子是不是缺根弦儿。”二姑定定地看我，我没说